# 贺州市2024年度城区和镇区范围确定及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项目采购方案

一、项目内容

（一）项目名称：贺州市2024年度城区和镇区范围确定及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项目。

（二）项目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贺州大道403号。

（三）服务期限：于2025年11月30日前完成市级2024年度城区和镇区范围确定及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项目上报工作。如上级文件有其他时间要求，应按照上级文件时间要求为准提供成果。

二、采购需求

 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开展城区和镇区范围确定及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工作的通知》、《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规程（2025年修订版）》等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政策和技术要求，开展城区和镇区范围确定及2024年度国土空间规划实施体检评估工作，编制市级成果。根据国家和自治区的时间节点要求完成审查及上报工作，直至通过自然资源厅审查。

1. 公司资质要求

（一）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相应的测绘资质和土地规划资质。

（二）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四、项目金额

贺州市2024年度城区和镇区范围确定及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工作服务费以23.36万元为上限价。

五、采购方式

在局网站发布公告，响应文件等截止时间不少于7个工作日，采购小组根据招标单位报送的响应文件，按照综合评分法进行评选，确定中标单位。

六、服务质量和成果要求

本项目最终成果必须严格按照工作内容提出的要求及所签订合同约定进行，并对最终成果质量负责。

（一）贺州市2024年度城区和镇区范围确定及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成果主要包括：

1.纸质成果：具体为市级2024年度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城区和镇区范围确定方案及相关图件。

2.电子成果：

2.1文字成果：市级2024年度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城区和镇区范围确定方案；

2.2数据成果：市级2024年度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方案内相关表格；

 2.3矢量成果：体检评估图件、城区和镇区范围确定矢量数据。

上述成果提交，其中文字类电子成果为PDF、Word格式，表格数据类电子成果格式为Excel格式，矢量数据电子成果为Arcgis格式；图件类电子成果为Jpg格式。相关报告、数据表册、图件成果分别以纸质和光盘形式各三套。

（二）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20分钟内响应，12小时内解决相关问题。

（三）成交供应商应配合采购人开展绩效评价相关工作，在未经采购人允许的情况下，项目禁止委托给第三方。

七、评选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对供应商的报价、商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取综合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项目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价格评审（30分） | 报价 | 30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供应商最低评标价/某供应商评标价）×30注：超过公布的采购预算的，作无效标处理。 |
| 2 | 商务评审（70分） | 人员配备 | 30 | 1.拟配备的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高级工程师职称和注册测绘师资格的，得15分，满分15分；2.项目团队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或土地规划类高级工程师职称的，每提供一人得5分，满分15分；注：以上人员均需提供证件复印件及近半年内连续3个月供应商为该等人员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且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 业绩证明 | 40 | 1.供应商提供2020年7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5分，最多得20分。注：需提供合同复印件且加盖公章。2.供应商2020年7月1日（以获奖证书时间为准）以来项目获省级及以上优质测绘地理信息产品工程奖的，每项得5分，最多得20分。注：需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